臺南市 105 年度獎勵推展家庭教育 績優個人及團體--評選項目

一、個人組

- (一)企劃、執行家庭教育推廣活動
 - 1.家庭教育服務知能
 - 2.家庭教育服務績效
- (二) 家庭教育服務倫理
- (三)培訓及課程發展
 - 1.種子培訓
 - 2.推廣課程
- (四)配合家庭政策推廣重點工作:推展家庭教育法
- (五)家庭教育研究:研究主題與應用
- (六)特殊貢獻:與家庭教育服務有關的特殊優良事蹟或貢獻

二、團體組

- (一)機構組織目標:行政管理
- (二)研究與計畫推廣:家庭教育研究
- (三)機構人員管理
 - 1.機構人力管理計畫
 - 2.人員教育訓練和發展
- (四)教育推廣實施
 - 1.家庭教育推廣活動之落實
 - 2.實施過程管理及成效
- (五)服務對象
 - 1.服務對象的關係
 - 2.服務對象的需求
- (六)特殊貢獻:與家庭教育服務有關的特殊優良事蹟或貢獻